

英语：全球金融的语言

Dr Alexander Ressos, TEP
Attorney-at-Law (Switzerland), Solicitor (Hong Kong),
Solicitor (England & Wales)

英语是全球金融的语言：是市场、融资合同、招股说明书、评级机构、国际监管机构、大型银行和贸易集团的语言。在日内瓦，英语是许多机构的工作语言，尤其是外国银行的子公司、贸易公司和国际资产管理人。日内瓦的大型机构以英语发布报告，以英语与国际客户沟通，并招聘那些往往以英语为第一职业语言的员工。

日内瓦金融的英语化有其结构性原因。如 E 部分所示，客户群已经全球化，因此越来越多的客户既不讲法语，也不讲德语。在英语市场设计的金融工具以英语描述。在巴塞尔、巴黎和华盛顿制定的国际监管规则以英语表述。来自世界各地的员工以英语作为共同语言。

英语化也带来了后果。它便利了日内瓦融入全球金融，便利了对外国机构和人才的接纳。在一些机构中，它压缩了法语的地位，以至于有时向法语客户提供的是英文文件。它造成了与以法语和德语为工作语言的州及联邦当局之间的张力，也造成了与珍视自身语言的部分日内瓦民众之间的张力。

2025 年生效的《民事诉讼法》修订允许各州在国际商事法院的诉讼程序中接受英语，体现了瑞士如何努力调和其官方语言与全球商业语言。^{1F} 部分所述的在日内瓦开展的国际仲裁已在很大程度

上以英语进行。此外，自 2021 年起，联邦最高法院已在撤销仲裁裁决程序中接受英文诉状。²

1 注释

1. 联邦委员会，2023 年 9 月 6 日新闻稿（2025 年 1 月 1 日生效）；MLL Legal，“Révision du code de procédure civile suisse au 1er janvier 2025”：各州可宣布商事法院对某些国际商事争议具有管辖权，并规定诉讼程序“亦可以英语”进行。
2. 《联邦最高法院法》（FSCA；SR 173.110）第 77 条第 2bis 款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；Besson, Sébastien and Rigozzi, Antonio, “La réforme du droit suisse de l’arbitrage international”, Revue de l’arbitrage, 2021 年，第 1 期，第 11 页及以下。

仅供一般参考。本文不构成法律或税务意见，不能替代针对个案的专业意见，亦不建立律师与客户关系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状况。

在线版本: cn.helveticaregister.com/geneva-english-the-language-of-global-finance